

作为一生坚守之『常』
把对老百姓有用

走进乐亭李大钊故居

□李芬

故居新访

“四野麦陇青青，遥望村落，人家烟树，俱于沈寂清静之中”，“闲尝漫步其间，觉田园之一草一木，鸡犬之一吠一鸣，童叟之一簪一笠，无在不与都市异趣。”这是李大钊笔下初夏的故乡。寥寥几笔，描绘出的是乡村的清新与宁静，流淌着的却是作者对故乡深深的眷恋。河北省乐亭县大黑坨村，就是李大钊出生、成长的故土家园。

在去大黑坨村之前，一直从事党史教学的我自认为对李大钊同志的认识还是比较全面的。他是中国共产主义运动的先驱、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杰出的无产阶级革命家以及中国共产党的主要创始人之一，同时也是一个俭朴清廉、淡泊名利的人。由于经常接济贫寒的青年和支持革命活动，虽然身为著名教授，月收入至少有二三百块大洋，但在38岁被反动军阀杀害时，家里的财产却仅有1块大洋。而且，李大钊自幼失怙，由年迈的祖父抚养成人。所以我想，他的故居应该还是比较贫寒的吧。

当站在一座坐北朝南、高台阶的宅院门口时，那一刻的我，心中是诧异的，也是震惊的。虽然在周边现代民居的衬托下，这座门楣上写着“李大钊故居”的宅院自带年代感，然而，那漆黑的大门、丈高的十字花墙和青砖院墙，无不在古朴与淡雅之中向人诉说着院墙内曾经的殷实。

这座宅院由李大钊的大祖父李茹珍监造。李茹珍是清末府试考中的秀才，授有从九品官衔。清光绪七年（1881年），李茹珍修建了这座具有乐亭县民房典型建筑风格的三进穿堂合院。

正对大门，一尊李大钊半身铜像矗立在前院。前院东厢房是李大钊的大伯父教私塾的学馆，院西是个碾房，安放着一盘用来碾米压面的大石碾。140年前，自家有大石碾的人家，想是不多见的。

跨进二门，来到中院。首先映入眼帘的是东、西厢房前两棵茂密的丁香树。讲解员介绍，李大钊一生酷爱丁香花，东厢房前这

一棵就是他年幼时亲手栽种。站在丁香树下，棕色的树皮上褶皱纵横，满是岁月雕刻的痕迹。因不是花季，没有丁香特有的浓郁花香，却也能在挨挨挤挤的桃形叶子中闻到一点点苦涩中的甘甜。这一刻，我真的感到，花有花语，树有树言。李大钊的一生正如这丁香，勤奋而谦逊、高洁而光辉，苦涩中又带有甘甜——他忧国之所忧，哀民之所哀，为挽救“神州陆沉”、“再造中华”而“勇往奋进以赴之”、“殚精瘁力以成之”、“断头流血以从之”；他“没有宗派气，内外从如云”，是被人称颂的“真正的革命同志”；他用自己短暂的生命，在中国革命史上谱写了壮丽的篇章。

走进东厢房，这就是李大钊出生的地方。李大钊的父亲叫李任荣。李任荣是李茹珍二弟李茹珠的次子。李茹珍膝下无男，过继李任荣为子。李任荣非常有才华，却不幸染上了严重的肺病，病逝时刚22周岁。其时，妻子周氏已有两个月身孕。农历十月初六，周氏即将临盆。坐立难安的李茹珍到大门外的一处园子里转悠，发现棉花秸秆上落了一只百灵鸟。李茹珍走上前，欲看个仔细，这百灵鸟却不怕人，居然没有飞走。一进大门，就听到了一个好消息——儿媳生了个男孩。李茹珍大喜，忙把百灵鸟的事儿说给大伙儿听。众人皆称奇：“百灵鸟临门，孩子出世，干脆，这个孩子就叫‘灵头’吧！”李茹珍想了想，说：“还是给这孩子起个和‘灵头’相反的名字，叫‘憨头’吧！”于是，“憨头”就成了李大钊的乳名。

东厢房的北侧就是东正房。1891年3月，小憨头的母亲也病故了，不满两周岁的他就和祖父居住在此屋。祖父去世后，这间房子成了李大钊夫妇长期生活居住的地方。正对门口的墙壁上悬挂着的，正是李大钊和夫人赵纫兰各自的照片。李大钊的母亲去世后，由于祖母身体病弱，祖父李茹珍将其抚养成人。赵纫兰聪慧贤淑，嫁入李家后，不仅挑起了家庭的重担、悉心伺候年迈的爷爷奶奶，还全力支持丈夫外出求学。李大钊一生对妻子充满感激之情，他被捕入狱后曾写《狱中自述》，其中两次提及妻子的贤惠。屋内陈设的桌椅、板凳、顶箱立柜、板柜等简单家具，是夫妻二人俭朴生活的写照，也正是李大钊生前所倡导的“衣食宜俭其享用，戚友宜俭其酬应，物质宜俭其消耗，精神宜俭其劳役”的真实写照。

屋内最珍贵的，当属一张藤椅，是李大钊在北大担任图书馆主任时用过的。睹物思人，看着这张藤椅，一个“铁肩担道义，妙手著文章”的身影似乎就在眼前。就是坐在这张藤椅上，李大钊写下了中国最早介绍俄国十月革命的文章《法俄革命之比较观》，写下《庶民的胜利》《Bolshevism的胜利》《新纪元》《我的马克思主义观》等一系列文章，热情讴歌十月革命，宣传马克思主义，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分析中国的革命问题。

中院西正房是李大钊三祖父李如碧长期居住的房屋，现在里面布置的是“李大钊与故乡”的展陈。过了正房是后院，一道十字花墙眼的青砖墙把后院从南到北分为东西两院。其中，东院的两间东厢房，本是李家的粮仓，由于清静也兼作了李大钊幼年时的书房。里间屋的炕上，陈列着他学习时用过的方桌和书架。祖父疼爱无父无母的小憨头，但绝不溺爱。三四岁时，就开始教他认字、背书；到五六岁时，小憨头已经能熟读私塾里的启蒙书籍了；9岁时，就抄写了上万言的《重译富国策》……方桌上的一盏小油灯，见证了一个“嗜读书，手不释卷，博闻强记，品学兼优”的少年的成长，也见证了“钊自束发受书，即矢志努力于民族解放之事业”的誓言。

走出故居，再回望李大钊的半身雕像。雕像上仅镌刻着“李大钊（1889—1927）”，再无他字。其实，李大钊最初的学名叫“李耆年”，字“寿昌”，是一位十分喜欢他的私塾先生给起的。或许是可怜小憨头的身世，先生起的名字的意思是希望他能长寿。考入天津北洋法政专门学校后，他自己改名“大钊”，字“守常”。“钊”者，刀也；“大钊”者，大刀也，他立志要用大刀铲除人间不平之事。那么，字“守常”，先是要“守”的“常”是什么呢？在法政专门学校学习时，李大钊曾说，“我活着只想做一个对老百姓有用的人，这就是我平生最大的志愿”。做一个对老百姓有用的人，这应该就是李大钊一生坚守之“常”吧。



我的研究生生涯是在上海度过的，所以对“南京路上好八连”雕塑印象深刻，这是上海人民为感谢好八连所作贡献而专门集资建造的。“南京路上好八连”是新中国成立后第一次给一个和平年代的连队命名，同名雕塑由社会捐款建造，是表征八连在上海人民心中崇高地位的精神丰碑。每次来到南京路，我都会到雕塑前驻足瞻仰，很自然地回想起那部令“好八连”深入人心的红色经典电影《霓虹灯下的哨兵》。

（一）

《霓虹灯下的哨兵》拍摄于1964年，讲述的是当解放战争已取得决定性胜利，一支转战大江南北的解放军连队奉命进入上海守卫繁华的南京路，经过尖锐复杂的斗争，坚决抵制住资产阶级“糖衣炮弹”的侵袭并予以有力还击的故事。

当一支战斗连队告别烽火硝烟的战场、进入霓虹闪烁的城市，从战争环境转入和平环境，拿枪的敌人被打垮了，不拿枪的敌人换了一种更为隐蔽的方式开启了一场没有硝烟的斗争。影片开场，英雄连队打下了大上海，特务老K换上了人民解放军的军装，特务曲曼丽装扮成了一个追求进步的女学生，非非等爪牙则遍布于城市阴暗的角落。在拿枪的敌人被消灭之后，不拿枪的敌人依然存在。战士们的各种思想动态通过一系列典型人物形象初露端倪。

班长赵大大习惯了带兵打仗，走在喧闹的南京路上无所适从，极不适应，因此产生了情绪波动，给连部打报告要求离开上海去前线。上海新兵童阿男身上透着一股自由散漫的习气，他深夜吹着口哨返回连部，碰巧被连长鲁大成撞个正着并给予了严肃批评。童阿男意气用事地脱下军装，擅自离开了连队。

三排长陈喜是片中最具典型意义的人物形象，当听说八连要被派驻南京路站岗时，他一脸欣喜：“上海从我们手里边解放了，当然应该让我们来站两天了。”在陈喜眼中，南京路上太平无事，“连风儿都是香的”。陈喜的眼球被先施公司玻璃橱窗里那绚丽地旋转着的花色线袜子深深吸引，回头就将作为支前模范妻子春妮密针细线为他缝制的随其一路南征北战的白色布袜子甩了……

（二）

与之形成鲜明对照的是，这支连队中的绝大部分战士尤其是主要党员干部依然清醒坚定，保持了革命者的英雄本色。连队指导员路华最早发现野战军站马路的任务并不简单，他敏锐地察觉到，“南京路上的老K固然可恨，但是更可恼的倒是这股子熏人的香风！”“我们不能团结教育好陈喜、童阿男，说明我们在南京路上缺乏思想力量”。

连长鲁大成在陈喜等问题刚露头时，便一针见血地直指问题本质：“这香风是吹进骨髓里了！”并郑重而坚决地表态：“咱们什么仗没打过，什么样的炮弹没挨过，什么样的阵地咱们没守过……既然来了，钉子就钉在这个阵地上。有党的领导，打不退资产阶级这股子香风我就不姓鲁！”

老炊事班长洪满堂，穿着一套旧军装、挑着俩竹箩筐，在南京路上神色自若、从容不迫地穿行。他领着喜笑颜开来看望陈喜的春妮来到连部，却眼睁睁地看着春妮伤心离去：“乡亲们用小米把我们养大，用小车把我们送过长江、送到南京路，就让春妮含着眼泪回去了，乡亲们知道了会怎么样？”陈喜甩掉的布袜子，洪满堂给拾回并交给了连长鲁大成。小小的细节彰显出老战士对年轻战士的真诚关怀，及将战争年代艰苦朴素的光荣传统保持到和平年代的军人本色。

路华、鲁大成、洪满堂，他们身居闹市、一尘不染，在拿枪的敌人面前英勇不屈，在资产阶级的糖衣炮弹面前也不愧为英雄。而更为可贵的是，他们善于透过一双布袜子、一个针线包、一次开小差等细节，犀利地洞察正在发生蜕变的精神和有着严重隐患的敌情。一场惊心动魄的斗争见乎隐、显于微，使得片中诸如布袜子、针线包等看似无足轻重的日常琐物，显现出了极大分量。



（三）

这支连队为什么能称作“好八连”，一个重要原因就在于当一阵“香风”差点将某些战士的脑袋瓜子吹歪时，连队坚强有力的战斗堡垒——党支部迅速站了出来，见微知著、防微杜渐，以生动灵活的方式因人而异地开展思想政治工作，保证了连队的战斗力。

对三排长陈喜，连长鲁大成掏出了那双被陈喜甩掉的布袜子：“穿着它脚底板子硬、站得稳。过去穿着它推翻了三座大山，今天穿着它照样改造南京路。我希望你的检讨从这儿开始，在这上面好好找一找思想原因吧！”布袜子于此内蕴了更为深刻的象征寓意。

连队指导员路华则拿出了春妮留下的那封情真意切的信，送来了《毛泽东同志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的报告》读本。对陈喜而言，没有什么语言能比这更有力量。春妮虽是农村妇女，却因接受了党的教育、经受了革命洗礼，而有着敏锐的洞察与分辨力。她感到十分难过，不是为自己，而是为陈喜。陈喜甩掉了布袜子、扔掉了针线包，在春妮看来，“他是把革命部队的老传统扔掉了，是把老解放区人民的心意扔掉了，是把他自己的荣誉扔掉了……党培养了他这么多年，没有倒在敌人的枪炮底下，却要倒在花花绿绿的南京路上。”她恳请指导员拉陈喜一把！

陈喜从信中听到了革命伴侣的深情呼喊与殷切希望，对照着毛泽东在七届二中全会上的教导，他检视并反思着自己的思想，泪流满面。依然是先施公司的玻璃橱窗，与先前陈喜沉迷其中相映衬，此时的他，对那展示台上的物质诱惑已然视而不见。不仅如此，陈喜更是借助那玻璃橱窗的反光，洞悉了女特务曲曼丽的“白玫瑰阴谋”，他即刻带领战士智擒特务，亲手逮捕了女特务曲曼丽。

对刚入连队的上海新兵童阿男，连队本着对年轻同志的真挚关爱与正确引导，以举行欢迎会的友好形式郑重而热烈地欢迎他归队，并在欢迎会上请来了童妈妈和老工友周德贵，请他们根据切身经历讲述上海工人阶级的苦难史、斗争史及童阿男爸爸牺牲的悲壮过往，从而唤起童阿男为父报仇与为国尽忠的军人血性与家国情怀。童阿男重新穿上了军装，成为一名坚决捍卫南京路的忠诚卫士。

忠勇的班长赵大大于大上海亲历的数次险



情使他成长和觉醒：美国人戴维斯开车冲撞游行队伍，卖花女童阿香被地痞流氓要挟欺侮，流氓非非给特务打掩护并装作醉酒工人在他眼皮底下逃窜，使他真正意识到岗位即战场，斗争无时不在、无处不在。“连长，我现在哪儿也不去，前方在这儿，这儿有任务有情况。”赵大大实现了从革命战士到和平卫士的成功转变，当他以崭新的面貌重新走上南京路时，与周遭一切不再格格不入，在新的战场上他沉着机智地擒住了流氓非非。

在连队党支部的坚强领导下，陈喜、童阿男、赵大大从只擅长与拿枪的敌人作斗争，到学会了与手握糖衣炮弹的隐蔽的敌人、与“香风”作斗争。片末，陈喜、童阿男、赵大大均光荣地奔赴了抗美援朝前线。对他们而言，朝鲜是保家卫国战线上的另一个战场，三人亦义无反顾地一致响应了跨过鸭绿江、保和平卫祖国的革命召唤。

1982年1月4日，“好八连”奉命将驻守南京路的勤务移交给新组建的武警上海总队一支队十中队。从那时起，八连官兵们每个月都会重回南京路义务为群众服务，至今从未间断。

电影《霓虹灯下的哨兵》之所以能成为红色经典，不仅在于它所表现的“好八连”集体一代代延续至今，更在于它所挖掘的意蕴影响深远。正如毛泽东在《杂言诗·八连颂》中写道：好八连，天下传。为什么？意志坚。为人民，几十年。拒腐蚀，永不沾。因此叫，好八连。“南京路上好八连”是一面鲜亮的旗帜、一座坚强的堡垒，无论历史如何变迁、无论时代怎样发展，“好八连”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保家卫国的光荣使命，始终不曾改变。

